

朝鲜族作家金仁顺是一个少产的作家,她近年来的作品,尤其是短篇,却个个精彩。去年发表在《钟山》的《起因》和今年发表在《万松浦》的《白色猛虎》,都获得了至高荣誉。一个作家一年就写作一两个短篇,是源于偷懒,还是因为写作一个短篇会消耗一个作家大量的时间和精力?这是个无解的问题——至少对我们旁人来说是这样。但一个“懒散”的作家还能频频获得文学奖项,只能说天赋极好了。

作家任晓雯留在豆瓣上的评语描述金仁顺我觉得是非常合适的:她擅长写一个通俗、好看、干净、香艳的传奇故事。

无论是在作品里,还是访谈中,金仁顺都表达了自己的女性主义立场“坚定而温和”。谈论女性主义的时候,金仁顺通常只是讲故事,除了确认自己是女性主义而不是女权主义之外,她也不做很具体而明确的表述。

“坚定而温和”,比沉默更接近于金子。

据说金仁顺一直为她的不够勤奋惭愧。声称自己“缺少自律精神,写作太过随性”。但我更喜欢她的另外一种说法——写小说就像是拜访老朋友,天天去会觉得厌烦,但长时间不去我又想念。

一个作家用一个故事去表达自己对生活对世界的理解,这本来就很“高级”,这也很“艺术”。用“拜访老朋友”来形容“写小说”这件事,则给人一种非常贴切的感受。

读书人喜欢买书。我记得第一次买书是十岁生日长辈给了我一块钱,生平买的第一本书是《煤神爷爷》,一角四分钱,接着又买了《西楚霸王项羽》《神秘的热带雨林》等,都是一角多钱一本。

国庆十周年前后,陆续有许多长篇小说问世,如《铁道游击队》《红旗谱》《青春之歌》《林海雪原》等,30万字左右的小说当时一元钱的样子。为了花最少的钱看最多的书,我与十来个同学相约,每个人买一本不同样的小说,然后相互之间交换,通过这种互助的办法阅读了当时出版的大部分小说。

我正儿八经买书是在参加工作以后,每个月从30多元的工资中抽出10元专门买书,雷打不动。印象最深的是当时看中一套《二十四史》,售价500多元。左看右看,爱不释手,是因为书价相当于我一年多的工资,始终没有舍得下手。要知道,那时的500元在三线城市可

浅谈金仁顺

小 饭

很多平平无奇的故事,在拜访老朋友的过程中,就“爆炸”了,尤其是《起因》。《起因》的结局很好——“这就是冲上了头条榜首,引发了全网热烈讨论半个多月的车祸起因。”

故事通篇讲了一个车祸的起因,我们当然可以理解为双重起因甚至更多重。青春靓丽又单纯的女学生涉世未深,易耽于幻想。“起因”是一次饭局,“起因”也是人性中的复杂阴暗、价值上的偏差歧路。

金仁顺说,某件事,某个人,某句话,某个玩笑,或者某个味道都有可能是一篇小说的起因。

在获得第十四届万松浦文学奖小说奖的《白色猛虎》里,金仁顺通过明快的叙事节奏,给我们看了另一个故事或者事故的“起因”。离异的母亲独自将儿子养大,经营一个叫白色猛虎的客栈。这天,长大成人的儿子却带来了比他大九岁且两次离异的女友。如果说这是某一类中年女性的人生困境,也是荒诞和戏谑的。

不过这两个故事的结局竟然是相似的。都是一场车祸。

不同于电视剧的狗血剧情,在金仁顺这里,车祸意味着某种停止。故事情节不再展开,再讲下去就俗了。她在作品里描写的现代人的感情,往往不够浪漫传奇,“向日

常生活中庸常的一面致敬”,甚至奸情的部分也都看起来普普通通,不曾经历大风大浪。

有句耳熟能详的话,作家塑造的每个形象都是他自己。我问过金老师,如果写到自己认识的人,身边的朋友,会不会有障碍或者某种道德自律?会不会用清澈而友善的眼神告诉对方,我最近写了你?金仁顺表示自己写作的人物“他们在我的生活里多是转瞬即逝,或者道听途说”。一个作家不可避免从身边的人入手,但金仁顺几乎不写身边的人。这很难得,她不希望朋友们觉得被出卖了私生活。

“写作是把解剖刀,谁疼谁知道。”关于什么是小说,金仁顺告诉我一个故事,故事来源是个国外作家写的短篇小说。主人公小时候母亲离家出走了,绝望的父亲把他带到山林,孩子背对着父亲,知道他正举着猎枪瞄准自己,吓得尿了裤子,父子俩对峙了很长时间。过了很久,父亲放下猎枪,带着他回家,父子俩全程无话。他们回到了日复一日的庸常生活中。

这篇小说“平平淡淡”,但是,我们在其间看到了风暴——“于无声处”的“惊雷”。

关于什么是作家,金仁顺下面这段话对我而言就是真理之一:

作家就是忍不住要说话的那些人,要通过人物和故事来讲述自己世界观的哲学家,想借作品永生的野心家,对不可言喻非要“言”和“喻”的冒险家。

短短几百米的香山路,因与孙中山先生结缘,在中国近现代史上颇有其名。进入新世纪以后,香山路更被列入上海64条“永不拓宽”的马路名单,成为解读海派历史文化的活标本之一。但令人遗憾的是,关于香山路的基本信息,却颇多含混,

不要说游记随笔,就是部分官方资料、历史著作也未能幸免。首先便是香山路的旧名。有写作“莫里哀路”的,也有写作“莫利哀路”的,还有写作“莫里爱路”的。上海图书馆电子版“上海文化总库”中,就有两种写法。《永不拓宽的上海马路》一书中,也写作“莫里哀路”。

实际上,查解放前的每年四月清明前后,油茶树的新叶、新果都还很小,一些未发育好的果实,在温暖潮湿的南风天会寄生一种发酵的真菌,迅速增大,长得像人参果,就是“茶泡”。再说茶耳,则是油茶树叶的病变,变异时膨大、卷曲,形成肥大饱满的叶片。茶泡爽口,茶耳则比茶泡更好吃。

《申报》、上海档案馆所藏租界旧档,以及上世纪40年代之前的上海地图,均为“莫利爱路”。如《申报》1931年5月20日第13版报道,“吴铁城昨晨自京抵沪,即于下午三时半赴莫利爱路访铁道部长

孙科,筹商广东问题和平办法”。

在这个问题上,由孙宋委员会管理或指导的项目最为严谨。孙中山故居地面镌刻的“1918年6月入住上海莫利爱路29号寓所”如此,近日在孙中山故居上演的沉浸式实景剧《莫利爱路寓所的一天》也是如此。

关于莫利爱路的形成,流传较广的一个说

其实,这种生长现象类似于动物的肿瘤。对油茶树来说,也许并不是好现象,但是对人类而言,如同牛黄、狗宝、猴枣和抹香鲸的龙涎香等等,都是难得的宝贝。

茶泡和茶耳很难得,“三月三,茶泡用箩担。”在这十多天,伢崽们再忙都会抽空往油茶树林钻。

很多地方都有类似于粉蒸肉、小酥肉类的菜,而其中都藏满了花椒,而北京做类似的米粉肉、软炸里脊,都没有这样的口味,我免不了多次几次,更免不了琢磨起烹饪时花椒的用途。

花椒红,麻椒绿;黑胡椒黑,白胡椒白;山胡椒是山苍子,是另一种植物,上述都是麻物。南方各地嗜辣的省份颇多,用麻来缓解辣,这是一项巨大的发明。而这里面,是少不了花椒的。

辣椒是在明朝以后才有的,明代之前的佐料,多是茱萸、胡椒、花椒、姜、芥末、葱、大蒜、韭菜等。《洛神赋》里有“践椒涂之郁烈,步蘅薄而流芳”的句子,意思是踏着花椒树散发出浓烈香气和杜衡从生的路途,此处的杜衡指代香草。花椒叶子可以炸食,花椒果既是药材,又象征多子,能和香草并称,可见古人对它的气味是十分认可,绝不厌闻。拿五十粒花椒再来点侧柏叶子,加上一斤白酒,泡制半个月可成琥珀色的花椒酒,能预防感冒头痛。旧时的寿文、祭文里,总有“门设桑弧”“筵开椒酒”类的词,是说门上挂着桑木做的弓,席间置着花椒酒,以比喻如古代重大的场合。

花椒给我的教育,源于我当过知青的父亲。花椒是个百搭的调料。旧京做菜,大凡炆个豆芽儿,炒个土豆丝,都是先炸花椒油,油要七成热,炸一遍就捞出来。而父亲则不是,他直接把花椒炸糊了,并不捞出来,弄得整盘银芽儿一样的豆芽儿中间充满了小黑球,满嘴的苦涩味儿。我每次都负责在盘子里挑花椒扔出去,可怎么也挑不干净。我说:“爸,您能直接吃吗?”父亲动动筷子张张嘴,一盘子花椒都吃掉了。后来发现,他们那一代人,真不讲究,啥都吃。

花椒味儿的豆芽儿还能接受,但用花椒下面条,则足以展现做饭的某种境界。打卤面,要把花椒油浇在卤上;羊肉烩余面,那羊肉烩得鲜香,却只观其色难尝其味儿。——每一口都不见羊肉味儿,只带着一嘴花椒味儿。最高的境界是不用羊肉只用花椒,照样做出羊肉烩余面的味儿,仿佛惹花椒参可以不放海参,光烧大葱把一桌子菜比下去了。后来得知,不放羊肉的叫酱油余儿面。后来父亲给我讲了他在内蒙古当知青时的花椒故事,当知青头一天住进了集体宿舍,外面西北风呼啸。什么新鲜吃的都没有便要开大锅饭了。此时先擀面条,把面条切成和筷子一样粗细,再把土豆切成跟面条一样粗细,下手抓一把花椒一把盐,扔到锅里,直接下面条,开锅捞了就好,麻得嘴软。那是当知青的第一顿饭,而第二天一早,门打不开了,黄沙把门埋上了半尺,而洗脸盆的水冻成了冰。

写“粉身碎骨浑不怕,要留青白在人间”的明代于谦写过《拟吴依曲》三首,其一为:“忆郎忆得骨如柴,夜夜望郎郎不来。乍吃黄连心自苦,花椒麻住口难开。”人生滋味,粉身碎骨;皆因心自苦,口难开。

书柜

华 强

以购买一套三四十平方米的二手房。

随着工资的增加,我的购书预算也水涨船高,于是书籍渐渐堆积起来。我在结婚的时候特地请木工师傅打了一个书柜。单位又折价卖给我三只书柜,就这样,我的卧室里放了四只高矮、颜色、大小都不一样的书柜。上世纪90年代,我终于有了三室一厅的房子,决心为所有的书籍找一个新家。我花五千多元买了一套高2米多、宽4米多的书柜,占据了客厅的一面墙,原来的四只书柜送了人。

过了七八年,三居室成了四居室,自己给自己奖励一间书房。十多个平方米的书房,我的设计是:一面墙放买来的书柜;另外三面,除去窗户和房门全部打成顶天立地的开放式书架。进入书房,四面

都是书。《新民晚报》前几年搞了一次晒书房的荣誉,我的书房照片很荣幸上了报纸,此后还上过电视。书籍还在逐渐增加,不过五六年,书房的地板上已经堆了一摊一摊的书。一日忽在网上看到有活动轮盘的铁制书架,想想这书架不错,买上四只放在书柜前一字排开,要找书柜的书时,只要将书架轻轻拉开即可。谁知道完全不是那么回事,铁质书架在装上书籍后,试着推拉,活动轮盘纹丝不动,再一看,书籍竟然将轮盘压瘪了。

书籍四下分散,寻书就不容易。许多读书人都有体会,书太多,需要用时,找书很麻烦。我经常发生急用一本书,明知知道自己有,但就是不知道在哪里。无可奈何之下只得再去购买,于是决定清理门户。清理门户是十分痛苦的。杂书装了满满两辆黄鱼车送到废品收购站,可惜两辆黄鱼车的书,只能卖到不到两本书的钱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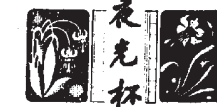
脸。”“呜——”汽笛一声长鸣,列车慢慢地开动了,爸妈和小妹不断地挥手向我告别,站在那里久久不愿离去。车速越来越快,人影越来越小,很快就在我的眼帘中消失了。

1997年1月初,我赴香港理工大学进修。出发那天凌晨三点多钟,我从睡梦中醒

送行

萧 毅

来。厨房的灯亮着,母亲早已起床,正在为我准备早餐。四点半左右,母亲把我叫了起来,匆匆洗漱后,吃了母亲下的一大碗热面条,就赶紧上路。我行李较多,母亲放心不下,坚持要送我上车。当时正是寒冬腊月,外面风很大,天也下着雨,又冷又黑。母亲一手打着电筒,一手撑着雨伞。我一手拉着旅行箱,一手提着行李袋。母子俩合撑一把伞,在手电射出的微弱光线下,踩着地上的雨水,来到了小区门口。出租车已在马路对面等候,母亲再三叮嘱:“你到了香港后,要



经常写信回家。”我满口答应:“知道了!妈,您快回去吧!”

可母亲却站着不动,直到亲眼看着我穿过马路,钻进车子后才回家。北风呼呼,冬雨沥沥,年近八十岁高龄的老母亲,迈着迟钝缓慢的脚步往回走。我坐在车里透过车窗,望着母亲的背影,渐行渐远消失在漆黑的雨夜中。乘飞机抵达香港,当天晚上,我心里忐忑不安,实在放心不下母亲,独自到街上用投币电话打给家里。我问了母亲的情况并报了平安,母亲安好,搁在我心上的石头总算放了下来。母亲无论是在职时还是离休后,总是无微不至地关心我们子女的生活、学习、工作,乃至婚姻和孙辈等,千方百计地为我们的幸福创造条件和默默奉献。下乡、参军和进修,母亲三次为我送行的情景,经常浮现在我眼前,至今难以忘怀。

十日谈

时光里的妈妈 责编:刘 芳

花椒麻住口难开

侯磊